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

粤交办函〔2019〕1527号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印发汕（头）湛（江） 高速公路云浮至湛江段及支线工程阳春至 化州段项目档案专项验收意见的通知

广东省南粤交通云湛高速公路管理中心阳化管理处：

现将《汕（头）湛（江）高速公路云浮至湛江段及支线工程阳春至化州段项目档案专项验收意见》印发给你公司。希望你们总结推广经验，巩固项目档案工作成果，认真整改存在问题，建议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档案法》有关规定表扬在项目工作中作出突出贡献的人员。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

2019年12月1日

汕（头）湛（江）高速公路云浮至湛江段 及支线工程阳春至化州段项目 档案专项验收意见

受广东省档案局委托，依据《转发国家档案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印发〈重大建设项目档案验收办法〉的通知》（粤档发〔2006〕32号）、《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公路建设项目档案的管理办法》（粤交办〔2012〕406号）及广东省有关重大建设项目档案验收的规定和要求，由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广东省交通运输档案信息管理中心、广东省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广东省南粤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组成项目档案验收组，于2019年11月13日至14日对该工程项目档案进行了专项验收。

验收组听取了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及施工单位关于该项目档案编制情况的汇报，实地查看了档案的保管条件，对项目文件收集及归档的完整性、准确性和系统性情况进行了抽查，形成如下验收意见：

一、项目概况

该项目是广东省发展改革委批准建设，经省交通运输厅以《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汕（头）湛（江）高速公路云浮至湛江段及支线工程初步设计的批复》（粤交基〔2014〕1554号）批复项目初步设计。

本次档案验收范围为汕（头）湛（江）高速公路云浮至湛江段及支线工程阳春至化州段，全长 134.831 公里，其中主线起讫里程为 K120+974.141 ~ K223+487.48，长 101.468 公里，支线起讫里程为 BZK0+000 ~ BZK33+363.329 长 33.363 公里。项目主线设计时速 120km/h，支线设计时速 100km/h，桥涵设计汽车荷载等级为公路 - I 级。工程于 2015 年 5 月开工，2017 年 11 月通过交工验收，2017 年 12 月通车。

二、项目档案管理情况

该项目建设单位将项目档案的管理工作纳入项目建设管理程序、工程质量管理、合同管理及监理工作内容；项目档案管理体系健全，建设、监理、施工等单位竣工文件收集、整理及归档分工明确；各单位均配备了适应项目档案工作需要的档案管理人员；建立健全项目档案管理规章制度，明确项目档案整理规范要求。

（一）该项目现已完成项目批准、设计、工程准备及施工、交工阶段文件的收集、整理及归档工作，形成纸质档案 21611 卷。

经验收组抽查，该项目各类不同载体文件收集较齐全、完整，反映了项目批准、设计、工程准备及施工、交工全过程。

（二）该项目档案文件签字手续较完备。

（三）竣工图编制符合国家有关规定；图面清晰，变更部位基本修改到位，编制了变更文件与竣工图对照一览表，能够反映工程竣工时的实际情况。

(四) 文件分类较准确, 排列有序, 保持了文件的有机联系。

(五) 项目档案实体保管条件满足档案安全保管要求。

(六) 完成了项目档案的数字化工作; 编制了项目案卷目录、卷内目录等检索工具, 编目较为规范。

该项目档案为项目工程管理、公路养护等工作提供了有效依据, 为上述工作的顺利开展提供了支撑。

三、项目档案验收的结论性意见

验收组成员 11 人, 对照《广东省重大建设项目档案验收评分表》, 对本项目档案进行了评议, 评定为优秀。

四、存在问题与建议

验收组在抽查中亦发现, 该工程项目档案存在一些问题, 如:

(一) 个别案卷题名和卷内目录题名不准确。

(二) 少量案卷卷内文件排列不合理。

有关单位须对验收组意见进行检查整改, 继续做好项目后续文件的收集与整理归档工作, 为项目的运行、维护和管理提供一套完整、准确、系统的项目档案。

汕(头)湛(江)高速公路云浮至湛江段及支线工程

阳春至化州段项目档案专项验收组

2019 年 11 月 14 日

公开方式：依申请公开

抄送：省档案局、省交通集团有限公司、省南粤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